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ZBB-071-2025

内审号：【2025】第 092 号

采购人（甲方）：江苏省人民医院宿迁医院

地址：宿迁市宿城区宿迁大道 120 号

中标人（乙方）：江苏鑫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上海大世界休闲中心 1#（G 南）商铺 105 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JSZC-321300-NJXD-G2025-0045 号项目名称为 江苏省人民医院宿迁医院脊柱内镜系统（二次） 采购项目的采购相关事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组成

1. 本合同条款；
2. 招标文件；
3. 乙方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乙方提供的由制造商出具的原厂质保函。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设备，具体配置详见附页《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地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	高频手术设备	北京、东鸿	HFS80	84000	1	台	84000
2	手术动力刨削系统	汉中、秦航	QH-DL-C1	207400	1	台	207400
3	脊柱大通道内镜微创手术系统	北京、东鸿	DHES15711 等	339000	1	套	339000
4	镜下融合手术器械	北京、东鸿	见附件清单	109500	1	套	109500

合计：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玖仟玖佰元整（¥739900.00）。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验收合格之前和全保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乙方应当提供的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质量技术标准

1. 乙方提供的设备性能及质量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以其中最高标准为准。

2. 乙方所提供设备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响应文件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3. 乙方应保证设备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产品出厂日期不得超过6个月，同时应有相应生产企业的合格证或质量检测证明、产品说明书等证件，（否则，甲方有权任何时候退回，乙方无条件接受）。

第四条 售后服务

1. 验收通过之日起，乙方为本合同标的提供3年原厂免费全保，合同签订前提交原厂质保函至甲方设备管理处。

2. 乙方保证标的设备全保期内开机率高于95%，如设备故障停机率超过5%（一年按365天计算，每年18天），每超过一天，全保期延长两周。

3. 免费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故障通知2小时内作出有效响应，并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免费予以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如3个工作日内不能修复须提供备用机使用确保甲方能正常工作；乙方须保证设备在设计使用周期内能更换到原厂配件（否则，每次以本合同价款的1%作为违约金）。

4. 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 技术服务：乙方提供合同设备安装调试以及相应服务。在安装过程中或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甲方工程师和操作人员进行现场维修、保养、操作培训并提供快捷操作指南（塑胶封好，挂在设备上），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问题，必要时提供正规培训班培训，确保甲方操作人员掌握日常工作所需的基本工作方法、工程师掌握基本的维护保养操作技术为止。

6.乙方保证本合同设备配套可重复性磨钻头长期供用。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内乙方将设备交付甲方。

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付约定：交付前乙方至少提前三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安排好相关收货工作。设备到达甲方时，乙方代表须同时到达，由乙方负责将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甲乙双方办理交接手续。

第六条 验收

1. 验收时间：设备安装调试经甲方临床试用并达到验收标准后，甲方根据合同约定组织验收。

2. 验收内容：包括设备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出厂日期是否符合合同规定，外观质量、产品包装是否完好（隐藏部件除外）、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

供设备的装箱清单、操作说明书、维修手册、电路图本、电气说明书、包括外构件的详细资料、原厂保修卡、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组成部分涉及特种设备的，乙方应当专门提醒甲方，并按照特种设备的要求验收。

3.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合理期间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3天内予以处理；如乙方3天内未作处理或处理不到位的，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做验收不合格或违约处理。

第七条 付款

1. 乙方表示无需预付款。

2. 经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乙方开具全额税务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部货款。

甲方开票信息：江苏省人民医院宿迁医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1300595589060D。税务发票须以乙方公司名称开具。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使用江苏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关于办理流程、偿付等内容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

2. 履约保证金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使用江苏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按采购合同总价的5.4%计取，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叁万玖仟玖佰伍拾肆元陆角（¥39954.60）。履约保函开具期限须覆盖至3年全保期结束，履约保函未生效或未提交甲方备案的，本采购合同不生效。乙方须将电子保函电子版发送至甲方招标办项目负责人处备案。

3.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电子保函约定的保证期限届满之日起自行失效。

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完整履行与甲方订立的采购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一律不予退还（无论是否履行了部分或大部分义务，包括售后服务）；给甲方造成损失，另行赔偿。

第九条 违约条款

1. 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或提供服务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2%支付违约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延期超过1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所供设备品牌、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花色、质量、数量、出厂日期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视为乙方未完成交货义务，

由此造成延迟交付的，按前款执行；乙方因所供设备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最终未能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设备验收后，在免费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所供设备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安装等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难以计算的，按照本合同价款 30%处理。

4. 在乙方承诺的全保期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设备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须退回全部货款，并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失难以计算的，按照本合同价款 30%处理。

5. 在乙方承诺的全保期内，如乙方售后服务不能按承诺时效响应，响应迟延或不响应的，每次承担 1000 元违约金，因此导致甲方产生额外维修费用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维修时间按本合同第四条第 3 项约定处理。

6. 本合同设备使用期间，乙方保证配套可重复使用磨钻头按照不高于 3500 元/个的价格长期供应，供应期间若出现停供、限供或涨价，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退回本合同所有设备；同时甲方要求乙方退回设备全部款项，并要求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30%的违约金。

7.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交由第三方履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 非因乙方原因，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超期利息。

9. 因乙方引发的对甲方的行政处罚罚款，由乙方承担。

10. 甲方基于乙方的违约行为解除本合同的，货和款各自返还，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损失难以计算的，按照本合同价款 30%处理。

第十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甲方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落实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乙方所供设备需进行商品包装

和快递包装的，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规定的参考标准。在履约验收时按照本条款执行，违反本约定的对照合同违约条款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合法权益补偿机制

乙方合法权益补偿救济机制。在履约过程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无法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甲方依据实际情况对乙方进行补偿救济。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甲方指定由甲方设备管理处负责本合同设备验收、付款、售后服务管理等合同履行管理事宜。

2. 本合同在中国宿迁市区签署。

3. 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因本合同签订、履行引发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江苏省人民医院宿迁医院
(盖章)

乙方：江苏鑫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蔡威

联系人：吴晓燕

联系电话：0527-80528152

联系电话：18994969196

日期：2025年8月26日

日期：2025年8月26日

附件：

(一) 配置清单

高频手术设备配置清单

规格型号	描述	数量
HFS80	高频手术设备主机	1 个
HS206	脚踏开关	1 个
HS207	电源线	1 个

手术动力刨削系统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1	主机	QH-DL-C1	1	台	
2	脚踏开关	QH-JT2	1	台	
3	手机电缆	QH-DJDL5X	1	条	
4	磨削手机 (一体式)	磨手柄(一体式)	QH-MZ-L330	1	支
		延长杆	QHJT1-L330	1	支
5	灭菌器械盒	配套	1	个	
6	磨头	QHMIQF	5	个	
7	手柄及电动马达保养套装	/	1	套	

脊柱大通道内镜微创手术系统配置清单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椎间盘内窥镜	DHES15711	1 个
扩张器	DHEI 15311	1 个
扩张器	DHEI 15306	1 个
扩张器	DHEI 15309	1 个
套筒	OD11.5×ID10×L152	1 个
工作套管	DHEI 15402	1 个
脊柱微创手术通道扩张管	OD12.5×ID10×L134	1 个
脊柱微创手术通道扩张管	OD12.5×ID10×L134	1 个
髓核钳	DHEI 15121	1 个
髓核钳	DHEI 15109	1 个
髓核钳	DHEI 15106	1 个
抓钳	DHEI 15158	1 个
篮钳	DHEI 15200	1 个
篮钳	DHEI 15201	1 个
篮钳	DHEI 15202	1 个
咬骨钳	DHEI 15259	1 个
咬骨钳	DHEI 15261	1 个
咬骨钳	DHEI 15258	1 个
咬骨钳	DHEI 15260	1 个
咬骨钳	DHEI 15262	1 个
咬骨钳	DHEI 15263	1 个
咬骨钳手柄	DHEI 15299	1 个
剥离器	DHEI 15421	1 个
剥离器	DHEI 15423	1 个
空心钻	OD11.5×ID10.2×L120	1 个
脊柱微创手术通道扩张管	OD12.5×ID11.5×L100	1 个
骨科用线锯导引器	OD1.5×ID1.2×L180	1 个
骨导引针	OD1.0×L400	1 个
椎管狭窄-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盒	DHIN17000.005	1 个
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盒	DHIN17000.002	1 个
椎间盘内窥镜盒	DHIN17000.001	1 个

镜下融合手术器械配置清单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细齿空心钻	OD11.5×ID10.2×L140	2个
套筒	OD10×ID1.75×L220	1个
套筒	OD12.5×ID12.0×L125	1个
套筒	OD12.5×ID12.0×L125	1个
套筒	OD11.5×ID10.0×L134	1个
套筒	OD11.5×ID10.0×L134	1个
空心钻	OD7.0×ID5.0×L300	1个
骨凿	OD5×L415	1个
套筒	OD11.5×ID10×L152	1个
快装手柄	L110	1个
骨刮匙	OD6×L310	1个
骨刮匙	OD6×L459	1个
骨凿	OD6.9×L385	1个
骨铰刀	OD6×L320	1个
骨刮匙	OD6×L310	1个
骨凿	OD6×L310	1个
植骨漏斗	OD8×ID7×L213	1个
骨凿	OD6.8×L276	1个
套筒	OD7.8×ID5×L200	1个

套筒	OD17×ID8×L180	1 个
套筒	OD17×ID10×L50	1 个
脊柱微创手术通道扩张管	OD18×ID17×L120	1 个
脊柱微创手术通道扩张管	OD7×ID4.0×L240	1 个
脊柱内窥镜手术器械盒	/	1 个

(二) 配件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交付期	单价(元)
1	可重复使用磨钻头	秦航	QHM1QF	汉中	7 天	3500